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之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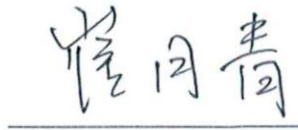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马遮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仔细审阅了玉马遮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指使玉马遮阳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披露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之情形，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此页无正文，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之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孙承志



崔月青

2021 年 4 月 1 日